中大教务〔2023〕 号

中 山 大 学 文 件

中山大学关于申报2024-2025学年“丝绸之路” 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招生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高质量发展十四五实施方案》，根据《关于申报2024/2025学年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的通知》（留金来招〔2023〕70号）要求，围绕学校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大学的战略目标，进一步提升我校国际学生生源质量，现向各招生单位（附件1-2）征集2024-2025学年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。

一、项目简介

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是为落实《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》有关倡议以及《推进共建“一带一路”教育行动》相关要求设立，旨在为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及共建国家培养行业领军人才和优秀技能人才。项目按照“围绕战略、精准投放、协同推进、互利共赢"的原则展开实施，重点支持高新技术、基础能源、现代服务、政策与金融等四大行业领域的人才培养。

项目鼓励高校整合国内外资源，凝聚社会力量，探索多元化办学渠道，开拓人才培养新模式。对以下类型的人才培养项目，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将予以优先考虑和重点支持：

1. 高校与国内大型企业合作，结合企业“走出去”的特点需求，定向培养企业“走出去”所急需的各类专业人才；
2. 高校与国内相关部委合作，结合部委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的战略布局和人才需求，联合设立专门的人才培养项目；
3. 高校与沿线国家政府部门或高校合作，结合沿线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国际化需求，培养沿线国家所急需的各类人才。

二、申报及评审办法

2024年拟招收国际学生的单位（附件1）应以本学科优势和特色为依托，以服务“一带一路"战略为出发点，设计有现实性、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国际人才培养项目，认真填写申报书和汇总表（附件3-4）。

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生源国别限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国家（国别范围以发改委公布的信息为准：https://www.yidaiyilu.gov.cn/country）。招生单位在申报项目时应明确面向的主要生源国，预期的招生规模，来华留学生的求学意愿，以及针对申报项目已采取的招生措施。

各招生单位限报一个项目，本硕博招生专业参照附件2，培养层次可选择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；相同专业名称，可选择多个层次（例：附件2中本科招生专业“旅游管理类”和硕博研究生招生专业“旅游管理”，视为同一专业，均为汉语授课，可合并申请同一个专业名称“旅游管理”、本硕博三个培养层次）。

教务部招生办公室（外国留学生办公室）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以及国际学生培养情况，择优推荐5个专业，统一报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。

三、提交办法

请各招生单位于2023年11月19日前将申报书（附件3）和汇总表（附件4）盖章扫描件Pdf、电子版Word和Excel文件、证明材料扫描件Pdf文档（如有）发送教务部外国留学生办公室电子邮箱songj5@mail.sysu.edu.cn。

附件：1. 中山大学2024年国际学生招生单位汇总表

1. 中山大学2024年国际学生招生专业目录
2. 2024-2025学年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申报书
3. 2024-2025学年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申报信

息汇总表

中山大学

2023年11月5日

（联系人：教务部 宋晶，联系电话：020-84110812）

发：教学单位，附属医院。

中山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3年11月 日印发